

2023 年度
延津县公安局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四月

2023 年度公安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延津县公安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延津县公安局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延津县公安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延津县公安局概况

一、延津县公安局主要职责

公安局是具有武装性质的国家行政管理机关,依法行使下列职权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公安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县公安工作的有关规定,部署、指导、监督、检查全县公安工作。

(二)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全县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三)组织指导全县公安机关侦查工作,协调、办理重大刑事案件、县内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案件、重大经济犯罪案件、上级批转的重大案件及专项工作。

(四)负责全县治安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协调、处置重大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指导、监督全县公安机关依法查处破坏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开展治安行政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内部单位安全及乡镇治安保卫工作。

(五)依法管理全县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和出入境管理有关工作。

（六）负责全县消防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监督、协调全县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和公安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七）负责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维护道路交通安全、道路交通秩序以及开展机动车辆、驾驶人管理工作。

（八）指导、监督全县公安机关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工作，负责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指导。

（九）防范、处置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

（十）组织、指导、协调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察工作。

（十一）指导、监督看守所、拘留所管理工作。

（十二）组织开展安全警卫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十三）组织开展全县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公安机关指挥系统、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建设。

（十四）拟订全县公安机关被装配备标准、制度，参与拟订公安机关装备、经费标准，拟订管理制度。组织协调全县公安机关重大任务的警务保障工作。

（十五）组织协调全县安机关与县外等警察机构的业务交流与合作。

（十六）负责全县公安消防和警卫工作，对武警中队执

行公安任务及相关业务建设实施领导和指挥。

（十七）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人事工作。拟订全县公安队伍管理监督工作规定，组织、指导公安机关督察、审计、信访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指导全县公安队伍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

（十八）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延津县公安局预算单位构成

延津县公安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

延津县公安局设有32个科所队室，其中，综合科室：6个，执法勤务机构：9个，派出所：12个，监管所：2个，2020年新增3个内设机构。明细如下：

综合科室：6个

政治处、办公室、督察大队、法制大队、控申科、警务保障室

执法勤务机构：9个

指挥中心、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刑事侦查大队、交警管理大队、治安大队、网络安全和技术侦察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巡特警大队、看护管理中队

派出所：12个

城关派出所、僧固派出所、小潭派出所、魏邱派出所、司寨派出所、王楼派出所、马庄派出所、丰庄派出所、胙

城派出所、石婆固派出所、榆林派出所、东屯派出所

监管所：2个

拘留所、看守所

3个内设机构：

情指快反处置中心、电信网络犯罪侦查大队、禁毒工作大队

第二部分

延津县公安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公安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1071.92 万元，支出总计 11071.92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272.69 万元，增长 11.49%。主要原因：项目预算中大幅增长的本级特殊专项承担辅警改革支出等及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款项对公安办案及科技强警的支持、民警工资薪金的普涨及辅警改革的工资涨幅；支出增加收入增加 1272.69 万元，增长 11.49%。主要原因：辅警改革薪资大幅增涨及支付房屋建筑物建设及维修款项等。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公安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11071.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71.9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公安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11071.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57.35 万元，占 36.65%；项目支出 7014.57 万元，占 63.3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公安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1071.9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收入增加 1272.69 万元，增长 11.49%。主

要原因：项目预算中大幅增长的本级非税成本性支出项目承担辅警改革支出等及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款项对公安办案及科技强警的支持；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往年一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延津县公安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1071.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0130.80 万元，占 91.5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2.74 万元，占 3.99%；卫生健康（类）支出 171.22 万元，占 1.55%；住房保障（类）支出 327.16 万元，占 2.9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延津县公安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 4057.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278.13 万元，占 80.79%；公用经费 779.22 万元，占 19.21%。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47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预算减少53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2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57万元，主要原因：公务用车手续批复及采购流程较为复杂，加之财力主要倾斜三保，2023年采购支付预计在2024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18万元，主要原因：我局部分车辆报废或无法正常行驶待报废故而减少维修维护费及保险。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2年一样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延津县公安局2023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779.22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4945.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31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1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534.92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9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8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6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4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9项，主要是：提前下达豫政法法[2021]130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2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41.23万元、提前下达豫政法法[2021]年110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2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555.75万元、新财预[2022]18号下达2021年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制证经费项目5.44万元、豫政法法〔2022〕44号下达2022年全省公安机关

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64.23万元、豫政法〔2022〕44号下达2022年全省公安机关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24.21万元、豫政法【2022】80号关于下达2022年度全省公安、司法行政机关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30万元、豫政法【2022】80号关于下达2022年度全省公安、司法行政机关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66万元、提前下达豫政法【2022】93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801万元、提前下达豫政法【2022】119号公安机关2023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292万元；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延津县公安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07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1,071.92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10,130.8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42.7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71.22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27.16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071.92	本年支出合计	11,071.9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071.92	支出总计	11,071.92

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071.92	4,057.35	3,213.73	64.40	779.22		7,014.57	5,921.57	1,093.00
			120	延津县公安局	11,071.92	4,057.35	3,213.73	64.40	779.22		7,014.57	5,921.57	1,093.0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3,116.23	3,116.23	2,272.61	64.40	779.22				
204	02	21		特别业务	1,134.71						1,134.71	1,134.71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5,879.86						5,879.86	4,786.86	1,09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21	436.21	436.2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3	6.53	6.5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1.65	161.65	161.6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57	9.57	9.5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7.16	327.16	327.1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1,071.92	一、本年支出	11,071.92	11,071.92	11,071.9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07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1,071.92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130.80	10,130.80	10,130.80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74	442.74	442.7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1.22	171.22	171.2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27.16	327.16	327.16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1,071.92	支出合计	11,071.92	11,071.92	11,071.9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071.92	4,057.35	3,213.73	64.40	779.22		7,014.57	5,921.57	1,093.00
			120	延津县公安局	11,071.92	4,057.35	3,213.73	64.40	779.22		7,014.57	5,921.57	1,093.0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3,116.23	3,116.23	2,272.61	64.40	779.22				
204	02	21		特别业务	1,134.71						1,134.71	1,134.71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5,879.86						5,879.86	4,786.86	1,09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36.21	436.21	436.2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3	6.53	6.5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1.65	161.65	161.6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57	9.57	9.5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7.16	327.16	327.16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57.35	3,278.13	779.2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76.82	876.82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0.02	20.02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9.59	49.59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1.46	1,281.46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4.31	94.31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81	14.81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4.86		4.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23.92		223.92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2.04		32.0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18.40		518.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36.21	436.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53	6.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22	171.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16	327.1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7.00		47.00		47.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此表为空表

2023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 延津县公安局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014.57	7,014.57							
	120	延津县公安局	7,014.57	7,014.57							
其他运转类	公安交通管理费用	延津县公安局	36.00	36.00							
其他运转类	雪亮工程农村监控款	延津县公安局	500.00	500.00							
其他运转类	公安交通事故救济基金	延津县公安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民警加班补及服装经费	延津县公安局	340.67	340.67							
其他运转类	看守所所院协作经费	延津县公安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监所水电及生活费	延津县公安局	189.58	189.58							
其他运转类	在押人员体检费及重病住院费	延津县公安局	5.46	5.46							
其他运转类	公安因公负伤（牺牲）救助基金	延津县公安局	3.00	3.00							
其他运转类	公安安保应急准备金	延津县公安局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见义勇为协会基金	延津县公安局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公安非税成本性支出	延津县公安局	4,000.00	4,000.00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1]年110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2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延津县公安局	555.75	555.75							

其他运转类	豫财政法（2022）44号 下达2022年 全省公安机 关政法纪检 监察转移支 付资金的通知	延津县公安局	64.23	64.23							
其他运转类	豫财政法【2022】80号 关于下达 2022年度全 省公安、司 法行政机关 纪检监察转 移支付资金 （中央资 金）	延津县公安局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豫财政法【2022】80号 关于下达 2022年度全 省公安、司 法行政机关 纪检监察转 移支付资金 （省级资 金）	延津县公安局	66.00	66.00							
其他运转类	豫财政法（2022）44号 下达2022年 全省公安机 关政法纪检 监察转移支 付资金（中 央资金）	延津县公安局	24.21	24.21							
其他运转类	新财预 [2022]18号 下达2021年 第二代居民 身份证制证 经费支出预	延津县公安局	5.44	5.44							

其他运转类	提前下达豫 财政法 [2021]130号 公安及司法 行政机关 2022年省级 政法纪检监 察转移支付 资金的通知	延津县公安 局	41.23	41.23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豫 财政法【 2022】119号 公安机关 2023年省级 政法纪检监 察转移支付 资金预算的 通知	延津县公安 局	292.00	292.0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豫 财政法【 2022】93号 公安及司法 行政机关 2023年中央 政法纪检监 察转移支付 资金	延津县公安 局	801.00	801.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延津县公安局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1：支持地方公安机关开展各类业务工作，重点补助国保、维稳工作、重大案件侦破、重大活动安保、反恐怖、执法规范化建设、民警教育训练、区域警务合作等办案经费。目标2：保障重点装备建设项目和县级公安机关基本业务装备配备。目标3：支持地方公安机关有效打击各类犯罪，提高各类案件查办率，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为群众服务，保平安延津		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全县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维护全县治安及交通秩序，办理群众户政出入境车辆等相关证件，走访入户为群众办实事解困难，便民利民。完成县里交派的各项工作任务。延津群众满意度≥90%，延津群众安全感≥90%。		
	加强队伍建设，促进工作效率		保障民警工资补助按期正常发放，提高战斗力和凝聚力，促进公安工作平稳扎实进行。		
	打击预防犯罪，净化社会风气		开展各类公安业务工作，重点补助国保、维稳工作、重大案件侦破、重大活动安保、反恐怖、执法规范化建设、民警教育训练、区域警务合作等办案经费。保障重点装备建设项目和县级公安机关基本业务装备配备。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1,071.92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1,071.92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4,057.35		
	（2）项目支出		7,014.5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刑事行政案件立案数	≥1400件	
		结案率	≥65%	
	履职目标实现	总体工作完成率	≥90%	
		牵头工作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挽回经济损失	≥3000万元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民辅警满意度	≥95%	
		外界部门、组织满意度	≥95%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 延津县公安局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20		7,014.57	7,014.57										
120001	延津县公安局	7,014.57	7,014.57										
410726230000000004825	公安非税成本性支出	4,000.00	4,000.00			国保、维稳等工作	≤4000	受案及结案及时性	及时	挽回经济损失	≥3000万	公众安全感	≥90%
								治安拘留人次	≥500人	执法规范化水	提升		
								命案侦破率	100%				
								受立案数量	≥1400				
								刑事拘留人次	≥240人				
								案件应办尽办率	100%				
410726230000000004835	监所水电及生活费	189.58	189.58			在押人员生活费标	365元/	在押人员人次	≥500人	保障被拘人员	保障	在押人员满	≥95%
						全年水电总成本	≥22.5	拘押相关设施正常	正常				
								水电供应及时率	及时				
410726230000000004836	在押人员体检费及重病住院费	5.46	5.46			在押人员重病住院及体检总成本	≤5.46万元	月均在押人数	≥450人次	保障在押人员及时就医权益	保障	在押人员满意度	≥95%
								在押人员就医及时	100%				
								重病住院人数	≥1人				
								医护人员工作完成	100%				
410726230000000004837	雪亮工程农村监控款	500.00	500.00			端口设备及维护标	1.3086	工程实施进度完工	100%	降低乡村犯罪	明显	群众安全感	≥90%
								工程施工合格率	100%	提高管控能力，加快破案	显著		
								覆盖村庄数量	345个				
410726230000000004838	民警加班补及服装经费	340.67	340.67			服装（含特警）购置总成本	≤73.14万元	服装及加班补发放准确率	100%	提高民警幸福感和获得感	提高	民警满意度	≥95%
						加班补发放标准	710元/	实有警力人数	≥324人				
								发放及时率	及时				
410726230000000015103	公安安保应急准备金	20.00	20.00			应急处突器材成本	≤20万元	应急处突设备	≥1批	提高抗灾处突能力，保证群	显著	群众满意度	≥90%
								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410726230000000015104	看守所所院协作经费	10.00	10.00			医院医护劳务成本	10万元/年	派驻看守所医生	4人	保障在押人员身体健康就医	保障	在押人员满意度	≥95%
								派驻看守所护士	2人				
								在押人员就医及时	100%				
								医护人员工作完成	100%				

410726230000000015105	公安交通事故救济基金	10.00	10.00			救助金标准成本	10万元/人	重大事故救助人员	≤1人	提升受救助人群幸福感和获	明显提升	救助事故人员满意度	≥95%
								事故救济基金发放	及时				
								事故救济基金发放	100%				
410726230000000015106	公安因公负伤（牺牲）救助基金	3.00	3.00			慰问相关民警标准成本	1000元/人	因公负伤（牺牲）救济基金发放及时	及时	提升受救助人群幸福感和获	提升	救助因公负伤人员满意	≥95%
								慰问人数	30人	保障救助基金基本落实情况	保障		
								因公负伤（牺牲）救济基金发放准确	100%				
410726230000000015107	公安交通管理费用	36.00	36.00			公安交通管理总成本	36万元	交通基本运营办公采购及时率	及时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确	显著	民警满意度	100%
								内设中队及部门	9个				
								交通办公运转效率	提高				
410726230000000015108	见义勇为协会基金	20.00	20.00			见义勇为基金会23年经费	20万元	见义勇为人数	≥1人	鼓励见义勇为，提高社会	显著	群众满意度	≥95%
								见义勇为奖金发放	100%				
								见义勇为奖金发放	100%				
410726230000000040780	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1]130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2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41.23	41.23			公安办案业务费	≤41.23	案件应办尽办率	100%	挽回经济损失	≥5000万	公众安全感	≥90%
								支持办理治安刑事案件数量	≥2320件	执法规范化水平	有效提升		
								命案侦破率	100%				
								采购装备合格率	100%				
								支持县市公安机关	1个				
								抓获刑事案件作案成员、逮捕犯罪嫌	≥51人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410726230000000040786	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1]年110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2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555.75	555.75			公安装备费	≤420万	命案侦破率	100%	执法规范化水	有效提升	公众安全感	≥90%
						公安办案业务费	≤135.75	抓获刑事案件作案成员、逮捕犯罪嫌	≥510次	挽回经济损失	≥5000万元		
								案件应办尽办率	100%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支持县市公安机关	1个				
								采购装备合格率	100%				
								支持办理治安刑事案件数量	≥2320件				
410726230000000040791	新财预[2022]18号下达2021年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5.44	5.44			治安缴纳工本费	≤5.44	居民身份证办理完	100%	保障人民群众	有效保障	办证群众满	≥90%
								窗口业务办理时长	有效降	窗口办理效率	有效提升		
								群众办证一窗办结	100%				
	豫财政法〔2022〕44号下					公安装备费	≤57.8万元	支持办理治安刑事案件数量	≥2320件	挽回经济损失	≥5000万元	公众安全感满意度	≥90%
						公安办案业务费	≤6.43	案件应办尽办率	100%	执法规范化水	有效提升		

410726230000000040798	2022年下达2022年全省公安机关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64.23	64.23					抓获刑事案件作案成员、逮捕犯罪嫌疑	≥510人					
								支持县市公安机关	1个					
								命案侦破率	100%					
								采购装备合格率	100%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410726230000000040807	豫财政法〔2022〕44号下达2022年全省公安机关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中央资金）	24.21	24.21				公安办案业务费	≤24.21万元	支持办理治安刑事案件数量	≥2320件	挽回经济损失	≥5000万元	公众安全感满意度	≥90%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执法规范化水平	有效提升			
								命案侦破率	100%					
								抓获刑事案件作案成员、逮捕犯罪嫌疑	≥510人					
								支持县市公安机关	1个					
								案件应办尽办率	100%					
								采购装备合格率	100%					
410726230000000040815	豫财政法【2022】80号关于下达2022年度全省公安、司法行政机关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中央资金）	30.00	30.00				公安办案业务费	≤30万元	抓获刑事案件作案成员、逮捕犯罪嫌疑	≥510次	执法规范化水平	有效提升	公众安全感满意度	≥90%
								采购装备合格率	100%	挽回经济损失	≥5000万			
								支持县市公安机关	1个					
								支持办理治安刑事案件数量	≥2320件					
								案件应办尽办率	100%					
								命案侦破率	100%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410726230000000040819	豫财政法【2022】80号关于下达2022年度全省公安、司法行政机关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省级资金）	66.00	66.00				公安办案业务费	≤66万	支持县市公安机关	1个	挽回经济损失	≥5000万	公众安全感	≥90%
								命案侦破率	100%	执法规范化水平	有效提升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采购装备合格率	100%					
								抓获刑事案件作案成员、逮捕犯罪嫌疑	≥510次					
								支持办理治安刑事案件数量	≥2320件					
								案件应办尽办率	100%					
410726230000000011203	提前下达豫财政法【2022】93号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801.00	801.00				信息化运维成本	100万元	案件应办尽办率	100%	破案有效率	上升	公众安全感	≥90%
							装备购置成本	≤300万	装备验收合格率	及时	挽回经济损失	≥3000万		
							公安业务宣传成本	≥30万	受立案及结案及时	及时	执法规范化水平	上升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拨付转移支付资金	按时拨付	没收资金追缴金额	100万元			
								受案立案数量	≥1400	交通事故死亡	下降			
								治安拘留人次	≥500人					
								支持县市公安机关	1个					
								刑事拘留人次	≥240人					

								公安机关业务装备 设备购置	≥30件/ 套				
								命案侦破率	100%				
41072623000 0000019504	提前下达豫财 政法【2022】 119号公安机关 2023年省级政	292. 00	292. 00										
120		1, 093. 00	1, 093. 00										
120001	延津县公安局	1, 093. 00	1, 093. 00										
41072623000 0000011202	提前下达豫财 政法【2022】 93号公安及司 法行政机关	801. 00	801. 00										
41072623000 0000019503	提前下达豫财 政法【2022】 119号公安机关 2023年省级政 法纪检监察转	292. 00	292. 00			公安设备购置	≤92万	支持县市公安机关	1个	挽回经济损失	≥3000万	公众安全感	≥90%
						公安办案业务费	≤200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规范执法质量	有效提升		
								命案破案率	100%				
								案件应办尽办率	100%				